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通知于 2016 年 8 月 12 日以邮件及电话通知的方式发出，于 2016 年 8 月 17 日在公司会议室举行。会议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到董事 7 人，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陈辉先生主持，经各位董事审议并投票表决，形成如下决议：

一、审议通过了公司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8 月 19 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》及《201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。

二、审议通过《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和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

表决结果： 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6 年 8 月 19 日登载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上的《201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东易日盛家居装饰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一六年八月十九日